(一)捐贈人之基本資料:

臺北市信義區公所

捐贈清冊

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

編號	捐贈者名稱 或姓名	捐贈金額	捐贈日 期	捐贈用途	指定 用途	說明
1	松山奉天宮	200,000元	111.1.27	急難救助	■是□否	
					□是 □否	
					□是	
					□是 □否	

合計 200,000元

臺北市信義區公所

捐贈清冊(物資)

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

編號	捐贈者名 稱或姓名	 贈物數量	資 時 價	· 捐贈日 期	捐贈用途	指定用途	說明
無						□是□否	
						口是	
						□否	
						□是	
						□否	
						□是	
						□否	

合計

(二)辦理情形:

臺北市信義區公所 支出明細表

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

編號	支用項目	預定支用金額	已執行金額	說明
1	里民雷〇明-急難救助	2,000元	2,000元	
2	里民周〇瑜-急難救助	2,000元	2,000元	
3	里民鄭〇玲-急難救助	2,000元	2,000元	
4	松山高中、永春高中、松	60,000元	60,000元	
	山家商、松山工農、喬治			
	工商、協和祐德高中、臺			
	北醫學大學-急難救助			
5	里民韓〇雲-急難救助	2,000元	2,000元	
6	里民鍾○辰-急難救助	2,000元	2,000元	
7	里民曹○榮-急難救助	6,000元	6,000元	
8	永春高中、松山高中、松	70,000元	70,000元	
	山家商、松山工農、喬治			
	工商、協和祐德高中及臺			
	北醫學大學-急難救助			
9	里民張〇維-喪葬救助	5,000元	5,000元	

合計 151,000元

臺北市信義區公所

支出明細表(物資)

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

	4	捐贈物資	<u> </u>		已支用情形		
編		l. 12		捐贈用途	し文	1.1月 7万	說明
號	名稱	數量	時價		日期	數量	
無							

合計

說明:

- 一、捐贈人之基本資料指捐贈者名稱或姓名、捐贈日期、捐贈用途及第九條各款事項。有關刊登捐贈者名稱或姓名,倘捐贈者表示反對,得不揭示全名。
- 二、辦理情形指財物支用情形,另政府機關(構)得衡酌公告支用項目或支用計畫說明、會議紀錄或執行成果報告等其他有助責信事項。

(一)捐贈人之基本資料:

勸募團體全銜

捐贈清册

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

收據編號	捐贈日期	捐贈者名稱或姓名	捐贈金額	捐贈用途
無				
	合計			

負	責人	•	會言	†:	經手ノ	₹:

勸募團體全銜

捐贈清冊(物資)

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

收據編號	捐贈日期	捐贈者名稱或姓名	扌	捐贈物資	捐贈用途	
火水	17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	扔 归 有石件以处石	名稱	數量	時價	7月 5月 5元
無						
	合計					

負責人:	拿計:	經手人:
------	-----	------

(二)辦理情形:

勸募團體全銜

支出明細表

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

日期	傳票號碼	項目	金額	備註 (支付方式)
無				
	合計			

負責人: 會計: 經手人:

勸募團體全銜

支出明細表(物資)

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

	;	捐贈物資			已支用情形		
編	44.66	L. 13		捐贈用途	し又の	11月70	說明
號	名稱	數量	時價		日期	數量	
無							

負責人: 會計: 經手人:

說明:

- 一、捐贈人之基本資料指捐贈者名稱或姓名、捐贈日期、捐贈用途及第九條各款事項。有關刊登捐贈者名稱或姓名,倘捐贈者表示反對,得不揭示全名。
- 二、辦理情形指財物支用情形。
- 三、勸募團體應刊登之辦理情形,倘許可其設立、立案或監督之機關另有規範 者,從其規定。